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任何因本公告全部 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邀請或要約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告所述證券的建議, 或邀請訂立上述事項的協議,亦不被視作邀請任何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 建議。

本公告並非亦不擬作為於美國出售本公司證券的要約或購買本公司證券的要約邀請。本公告所述的證券及有關擔保未曾亦將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份或其他司法權區的證券法例登記,除根據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獲豁免登記或不受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及適用的州份及地方證券法例所規限的交易外,概不可在美國境內發售或出售。本公告所述的證券將依據美國證券法下的S規例僅於離岸交易中在美國境外發售及出售。本公告及當中所載資料並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派發。本公告所述的證券將不會在美國提呈公開發售。除香港法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571章)所界定的「專業投資者」及根據該條例作出的任何規則外,本公告所述的證券概不會在香港向公眾人士發售及本公告所述的證券概不會配售予本公司關連人士。



CSI PROPERTIES LIMITED 資本策略地產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97)

完成贖回200,000,000美元5.75%的高級永續資本證券

本公告乃由資本策略地產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第13.09(2)(a)條而作出。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四日及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九日的公告, 內容有關(其中包括) Estate Sky Limited(「發行人」)發行及贖回由本公司無條件及 不可撤回地擔保的200,000,000美元5.75%高級永續資本證券(通用代碼: 158643855;國際證券識別編碼: XS1586438555)(「證券」)。

根據證券的條款及條件(「條款及條件」),本公司於今天進一步宣佈,發行人已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日(「贖回日」)根據條件5(d)(發行人選擇贖回),按本金金額連同截至贖回日止所累計的分派(包括任何欠付分派及任何額外分派金額)(「贖回價」)贖回所有發行在外的證券。

發行人已安排於贖回日向證券持有人支付贖回價,而證券於贖回日及之後將不再累計任何分派,及不再有已發行的發行在外的證券。有關證券將根據條件5(j)(注銷)注銷,並根據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新交所」)的程序於新交所除牌。

承董事會命 資本策略地產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簡士民

香港,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鍾楚義先生(主席)、簡士民先生、周厚文先生、 方文彬先生、何樂輝先生及梁景賢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家禮博士、 鄭毓和先生、石禮謙先生(GBS, JP) 及盧永仁博士(JP)。